

证券代码：002467

证券简称：二六三

公告编号：2014—019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8日收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关于更换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国信证券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王立武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国信证券决定委派王瑜女士（简历附后）接替担任保荐代表人并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保荐代表人为欧煦先生和王瑜女士。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期已于2012年12月31日届满。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信证券将继续对募集资金使用等剩余事项履行持续督导工作。

特此公告。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8日

附件：王瑜女士简历

王瑜女士，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部业务总监，保荐代表人，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经济学硕士，2007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作为主要成员参与过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发项目、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首发项目及重大资产购买项目、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等。